

证券代码：688286

证券简称：敏芯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66

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

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全资子公司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昆山灵科”）、苏州德斯倍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斯倍”）自2021年9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共计人民币5,152,102.40元，具体明细如下（单笔100,000元及以下，合并计入“其他”）：

序号	收款单位	补助内容	补助金额	补助依据
1	敏芯股份	市级研发机构认定奖励	200,000.00	《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实施细则（2018）》
2	敏芯股份	苏州市2021年度第十四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补贴	200,000.00	《苏州工业园区企业研发机构管理实施细则》（苏园科〔2018〕84号）
3	敏芯股份	上市奖励	400,000.00	《关于下达2021年第一批企业利用资本事处实现高质量发展市级财政奖励通知》（苏金管发〔2021〕28号）
4	敏芯股份	经发委2021年度苏州市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首次入选奖励	2,000,000.00	《关于组织开展苏州市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发改服〔2021〕14号）
5	德斯倍	苏州工业园区创新创业项目房租补贴	322,172.40	《苏州工业园区创新创业项目房租补贴资金实施细则》（苏园科〔2016〕20号）
6	德斯倍	2021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	138,600.00	《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2021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重点工作的

				通知》(财建〔2021〕183号)
7	德 斯 倍	2020年度苏州市工业企业有效投入 奖励资金区级拨款	1,650,000.00	《关于组织2021年度江苏省工业 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 目申报的通知》
8	其他	/	241,330.00	/
合计			5,152,102.40	/

二、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，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1年度损益的影响，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22日